

消防處與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聯絡會議摘要

會議日期：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

1.1 根據《消防安全(商業處所)條例》改善消防安全

消防處代表向委員報告了巡查工作的最新統計數字。

1.2 私人樓宇改善消防安全計劃

消防處代表向委員報告了執法工作的最新統計數字。

1.3 檢查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進行的保養工程的質素

消防處代表向委員報告了處方突擊檢查工作的最新統計數字。

1.4 註冊消防工程師計劃

法律草擬專員現正草擬《消防(修訂)條例草案》及引入註冊消防工程師計劃的新規例。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的計劃進度仍然理想。

1.5 綜合發牌、消防安全及檢控系統(LIFIPS)投入使用

e-FS 251 的使用率有上升趨勢。遞交百分率在二零一四年平均每月為 28.63%，到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五月，上升至平均每月 30.88%。第 3 級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使用 e-FS 251 的百分率由二零一四年的 17.19% 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五月)的 25.76%。

1.6 消防裝置及設備的年檢

二零一五年一月至四月，消防處共發出 982 封勸諭信予大廈業主，並收到約 3,038 份 FS 251。

1.7 使用已校準的測試設備進行消防處驗收檢查

部門即將發出消防處通函第 3/2015 號「用於驗收消防裝置的測試儀器校準要求」。因此，與會者同意在下次會議刪除此項議題。

1.8 驗收檢查第一次重檢和其後重檢的目標時限

由於驗收檢查第一次重檢和其後重驗的目標時限只供消防處內部使

用，與會者同意在下次會議刪除此項議題。

1.9 提供典型舊樓消防裝置改善工程的參考估價

消防處要求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提供最新的典型舊樓消防裝置改善工程估價，作參考之用。